

证券代码：837314

证券简称：ST 中青科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因未按期披露年报收到纪律处
分及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给予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》（【2022】369号）、《关于对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李卓迪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（股转监管执行函【2022】506号）

收到日期：2022年9月8日

生效日期：2022年8月31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、全国股转公司监管执行部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、自律监管措施

（涉嫌）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无
郑艺	董监高	董事长
李卓迪	董监高	董事会秘书、信息披露负责人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，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郑艺、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李卓迪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五条、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：给予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给予郑艺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四条、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：

对李卓迪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。

（三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对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无显著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未涉及到财务处罚，未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三) 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。后续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关于给予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（【2022】369 号）；关于对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李卓迪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（股转监管执行函【2022】506 号）。

中青英拓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9 日